

固镇县司法局（本级）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5	0	19	0	19	1.5	19.48	0	18.09	0	18.09	1.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
况说明。

固镇县司法局（本级）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
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8 万元，完成预
算的 95.02%，较上年增加 8.35 万元，增长 75.02%。决算数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保障经费支出，预算数略大于实际支出数。
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费用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

况说明。

固镇县司法局（本级）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39 万元，占 7.1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8.09 万元，占 92.8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2024 年固镇县司法局（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次减少。该项经费根据省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 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67%；较上年减少 0.02 万元，下降 1.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保障经费支出，预算数略大于实际支出数。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招待批次减少，支出减少。2024 年固镇县司法局（本级）国内公务接待共 1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11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外地单位考察学习，上级单位检查督查调研业务、招商引资等工作。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徽省财政厅

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18〕1096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21%；较上年增加 8.37 万元，增长 86.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保障经费支出，预算数略大于实际支出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7 辆执法执勤车辆使用率提高，车辆加油支出大幅增加，公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4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21%；较上年增加 8.37 万元，增长 86.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保障经费支出，预算数略大于实际支出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7 辆执法执勤车辆使用率提高，车辆油费支出大幅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维修保养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固镇县司法局（本级）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